

士，還是西行求法的高僧，或是近代留洋海外的學生和被派遣出洋的官員，「士」扮演着引導帝王、定義和認識世界的角色，他們是處理中國與「他者」的關係中的探索者和思考者。儘管「西方學」之「西方」，乃是一個地理範圍並不固定且相對而言的「西方」，我們仍然可以把握中國在不同歷史時期對「他者」在方位和意義上的定位。在充滿浪漫和多樣化的西方描述中，中國的「西方學」豐富而且多樣。書中對於人類學理論有着大量的論述，並與中國歷史的神話和史實的結合相得益彰，穿梭於理論與史料之中。作者不僅成功地詮釋了非西方被研究者認識的主體性，也用他的文字證明中國人類學者在研究本土問題時所擁有的認識主體的能力，這種反思和批判無疑具有開創意義。

毛迪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

***Modalities of Change: The Interface of Tradition and Modernity in East Asia.*** Edited by James WILKERSON and Robert PARKIN.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2013. 262 pp.

傳統人類學理論多因為對「變化」的忽視甚或遺漏而遭受詬病，無論是進化論、功能主義還是結構主義，理論所關注的主要是社會形式、文化實踐以及認同的延續性，鮮少對變化的機制進行討論。即使是那些將歷史的維度置入研究之中，也多是將變化視作一種狀態。在傳統理論中，最早觸及變化的研究者，是馬林諾斯基(Bronislaw Malinowski)，他考察殖民主義對地方社會的影響，注意到文化涵化(assimilation)的發生，但他也只是將之視為一種社會情境，而非當作一種社會進程。在這本由魏捷茲(James Wilkerson)與Robert Parkin合編的論文集中，以「變化」作為主線，研究範圍涵蓋東亞地區，探討傳統與現代化在東亞社會相互衝撞所呈現的樣貌。雖然如同功能論者一樣，編者視變化為社區外部因素，但卻同時強調社區成員的能動性，將這變化納入社區，並加以消化。論文集中的十個田野經驗，動態地刻劃出變化如何發生、人們又如何進行應對。

除了導論與後記，全書共收錄十篇文章，研究對象包括中國西南的少數民族群體、新興的都市移民、臺灣原住民以及越南的儂族。在比較的層面

上，東亞的例子呈現了一種有別於西方的現代化經驗，而變化的面向不只局限於經濟層面，還包括政治、藝術創新、文化引入、社會態度和民眾抵抗等領域。展現「變化」的動態歷程，強調「變化」是隨時發生的狀態，是一種特殊的文化機制，而每一個社會都有能力將變化收納其中，在現代化進程中融合傳統與變化。兩位編者在導論中首先釐清「變化」在學術研究脈絡中的位置，然後對十篇文章及後記進行簡要的概括。

前六篇文章的田野點都在中國內地。第一篇文章以四川東北的藏族村落為對象，探討村落歷經由農業生產到依賴旅遊業的轉變過程，以至大多數村民不是參與旅遊業，便是外出打工，村中就只剩下老人，形成與家屋有關的儀式都得到復興和強化。帝國的次官僚體系建立了這個村落的社會結構，並融於其中，雖然國家的進入帶來變化，但是人們對家的理解依然不變。不論是對着帝國的次官僚體系，還是當代的旅遊活動，村民都能作出改變，適應隨之而來的現代化影響。村民一直堅持以自己固有的方式，維持理想的家屋。

第二篇文章描述了四川東北部一個羌族寨子的族房體系，族房被視為宗族法團，是對漢族「房」的一種模仿和借用。作者劉碧雲視改土歸流為一次現代化的歷程，漢族的影響經此進入羌族群體中。族房體系是漢文化進入所產生的結果，無論是在歷史上的土司或屯治下，族房體系都很好地與次官僚體系契合，1949年後也很快得到恢復，並且是當前村落中的重要社會體系。

第三篇是何兆華對貴州施洞苗家婦女服飾的探討。施洞地區在清朝時期已是商業「飛地」，區域內部各個分支以婦女服飾的圖案相互區分，她們以將漢字加入服飾圖案的方式來消融隨商業而來的變化。起初是地主階層吸收這些漢文化元素，將自己與其他民眾區隔，從而鞏固自己的地位。目前，婦女服飾上的繡花圖案與繡法依然是人們確立內部者身份和區分外部者的方式。隨着旅遊業發展，服飾成為了區域內部群體分支的標記。

簡美玲對高地苗族情歌的分析指出，這些對歌的歌詞融合了個體感受、民族身份與道德約束，表現了個人情緒與社會婚姻制度之間的關係。由於所處社會對於交表婚的偏好，個人因而在婚姻選擇中面臨社會約束與個體情感的衝突。隨着市場化程度的加深，社區成員的個性色彩也不斷加深，個體在婚姻問題上所面對的情緒矛盾與衝突亦隨之增強，而這種情緒在他們的情歌中有着充份表現。

張貴閔的文章關注都市移民如何應對計劃生育政策，探究獨生子女政策如何被城市流動人口貫徹、抵抗，以及他們所採取的應對策略。這些都市新

移民擺蕩在家鄉與移居地之間，他們用在都市掙到的錢來支付違反計劃生育政策的費用，或者與家鄉相關負責人打好關係。但當國家注意到這些都市移民的應對方法之後，也作出相應的改變，將限制的範圍從生育權利(*reproductive rights*)轉到生育保障(*reproductive security*)，以為婦女提供生育保障的方式來落實計劃生育政策。在這篇文章中呈現了計劃生育政策落實過程中所出現的變化，國家與個人都在根據對方的情境作出改變。

Eveline Bingaman 則探究麗江各級政府與世界非遺組織之間關於文化的理解問題。世界非遺組織有着自身對文化特質的界定，而這種文化的西方界定使之與其他文化相遇時產生矛盾與衝突，麗江的商業發展與文化保護之間的衝突就是源於雙方對文化的不同理解。不過對當地人而言，不論是政府還是非遺組織，都是帶來改變的源頭。

第七、八、九三篇文章的田野點都是在臺灣。蔡政良描述了阿美社區融入嘻哈元素的年輕人舞蹈。對社區內部的成員而言，這種看似革新的改變是對傳統的延續，其原因在於以男性年齡組來組織的社區，要求年輕人以舞蹈表演來取悅更高層級年齡組成員。雖然舞蹈形式發生了改變，但這種改變是為了呈現更好的表演，以娛樂社區內的長輩。同時，這些新元素的納入也被視作一種現代化的標誌。

洪麗珠的文章呈現了排灣社區成員關於書寫歷史與歷史記憶之間的糾葛。成文的歷史文本與社區成員代代相傳的口述歷史之間存在着主體性的差別，文本歷史中包括了寫作者的意圖與歷史現實之間的差距，而口述歷史則是民眾對自己族群歷史的理解；它們是對社會事實進行理解的不同方式。排灣社區的成員更傾向於口述歷史，其原因在於它們可以透過對過去的敘述來將現在合法化。他們以對口述歷史的更改、調整來適應變化；由此，在當前的生活中以拒絕學校傳授的文本知識來維護口述歷史的地位。

滿田彌生(Yayoi Mitsuda)聚焦於邵族如何爭取成為臺灣的第十個原住民類型。他們從日據時期就開始經營旅遊業，在日常生活中不太使用母語，而舞蹈和服飾也吸納了很多外來元素，只是儀式中使用的籃子一直以來都作為他們區分內、外的標誌。在歷經了2001年的921大地震後，他們利用「消失的母語」、獨特的文化等元素吸引媒體的關注，加之當時政府民族政策的改變，讓他們能夠順利申訴自己的身份。

最後一篇文章由許念真撰寫，描述了越南諒山 Dai An 社區儂族的「第三天早晨」儀式，這是一對夫婦在擁有第一個孩子的第三天早晨所舉行的儀式。在新生兒出生的第三天早晨，親戚們都會到新生兒的父親家慶賀，新生

兒母親的家人要帶備供奉給花婆的禮物。直到現在，每個家庭都會為第一個新生兒舉行這個儀式，以祈求新生兒在15歲之前的平安健康，儘管儀式的舉行時間會為了方便參與者而調整。儂族的「第三個早晨」儀式展現了其延續性與對變化的應對，強調人們的自主性，以及他們在現代社會中對傳統的保護。

魏捷茲在後記中提出了「作為社會變化機制的表演」，剖析社會變化發生的機制。他借用戈夫曼(Erving Goffman)的「表演」(performance)一詞來理解社會變化的機制，將關注點置於社區層面的社會制度上，從社區的文化表演來釐清其所歷經變化的軌跡。這種作為社會變化機制的表演具備三個特質：首先，就是鍵入(keying)的發生，在這個過程中，行動的發生和意義的轉換需要一個立足點，通過對這個立足點的鍵入，使得在原有框架中就有意義的事物被轉換，從而負載在行動上，使參與者視之為有別於其原有意義的事物。魏捷茲借用戈夫曼框架分析(1974)中的鍵入一詞，用這種經驗的組織之實例來呈現變化發生的機制，旨在表明隨着帶入變化的因素的到來，社區生活也發生更改。只是，那些被社區成員視作新的東西實則是社區本身原有的存在。其次就是一種突發性質，透過表演的文本、事件和社會結構來呈現。最後就是這種變化呈現的連續統，它是以傳統和變革作為其兩極。在傳統這一級，變化會帶來對社會結構的一種更新(renewal)，如社會的連續性或再生產；而在變革這一極，隨變化而來的差異則被視作一種日常的社會結構。因此，總會產生各種改變，如社會斷裂或變革。

在闡述了「作為社會變化機制的表演」所具備的特質之後，魏捷茲進而通過對十篇文章的對比來展現不同社會文化展演過程中所蘊含的變化面向。

前四篇文章所展現的變化都是立足於人生禮儀(life-cycle ritual)。藏族村落家屋儀式的復興、羌族村落族房體系的維持、施洞苗族婦女服飾的區分以及高地苗族的情歌對唱，都是作為社區的文化展演而存在，也正是透過它們來釐清社區發生變化的脈絡。第一、二篇所描述的藏族和羌族群體，分別借助於與家屋有關的儀式和族房體系來進行社會再生產，展現出對死亡儀式的關照；而第三、四篇文章則將焦點置於限制性婚姻(controlled affinity)之上。這四篇文章雖然都立足於人生禮儀上，但是變化的鍵入點卻分別在死亡儀式和限制性婚姻的層面上。與四川兩個個案有關的變化，源於國家次官僚體系的影響，而貴州的兩個苗族村落，它們作為商業飛地，外界的影響便多循商業活動進入其中，透過商品生產交換和消費，社會流動性成為一個帝國範圍的市場和機制中的元素。前四篇文章的共同點在於它們處於「傳統—變革」

連續性的傳統這一極，次官僚體系之下或邊緣意義上的個人被整合進帝國的政治與商業活動中。與之相較，第五、六兩篇放在一起比較的文章，在於它們都處於變革的另一極，但它們的現代性有一種「漂浮」(floating)的特質——亦即是它們在傳統與變革兩極之間擺蕩。新都市移民對計劃生育政策的回應和麗江政府與世界非遺組織間對文化的爭論，這些是重回市場經濟之後所產生的文化展演。在中國大陸的六個個案中，雖然變化的方式各異，但它們的共同點在於社會對傳統與變革兩極的分割。而三個臺灣個案中，傳統和變革兩極的聚合，則在社會變化的過程中呈現出來。在三個原住民社區中，不論是年齡組、階序原則還是合作組織，都呈現相類似的情況：隨全球化而來的勞力流動、居住於村外或拒絕學校傳授的文本知識。越南儂族社區的變化透過「第三個早晨」儀式來呈現，當中對親屬身份意義的區分，成為理解變化的立足點。

在這十篇文章中可以看到，國家的行政體系（帝國統治下的次官僚體系）和商業市場是帶來變化的主要因素，不過在不同的區域和個案中，這兩種因素的作用力度和方式亦有分別。在中國大陸和越南的個案中，次官僚體系影響着社區的變化，但也同時依賴着社區內部的社會制度。相比較之下，在臺灣原住民社會的變化，帝國的次官僚體系影響較少甚或沒有造成影響，變化多源自市場的影響。魏捷茲指出這十篇文章共同展現了東亞社會變遷的三個相似點：社區的實際變化比較多、強國家的存在以及政治領域的鮮少變化。不過這三個共同點在不同的歷史和社會情境下有着不同的表現形式，中國大陸和越南這兩個曾受帝國體系控制，而現今又處於一黨專政制度的社會，出現了國家參與和公平、市場經濟和商業滿足之間的對立。在中國大陸和越南，變化的產生受着國家的干預，國家成為商業與社區的仲介。而在臺灣，社區直接涉入商業市場之中。在中國大陸和越南，傳統與革新兩極被區分開來，國家干預變革，將其排除出社區層面，控制在自己手中，而臺灣則是讓社會制度直接面對變革。

隨着國家行政力量及商業力量而來的變化，社區成員應對的方式也在保持原貌與更改傳統兩極之間遊走。從中國大陸到臺灣、再到越南，作者們所呈現的都是社區層面的社會制度，亦即將觀察對象局限於單一的社區，強調社區內部原有的各種社會制度都傾向於服務於社區控制、防禦甚或福利，且它們都長久保持不變。在這論文集中，所有論文指涉的變化都能很好地被當地社區消解、應對。作者們皆強調社區內部應對變化的機制，只是在不同的歷史、政治和社會環境下，國家所扮演的角色與意義不盡相同而已。

不同的個案將社會變化不同的模式呈現出來，然而，這些各有差異的模式背後都遵循着同一社會變化機制，各社區的文化展演都具備着共同的特質。雖然這本論文集跳脫窠臼，提供了關注和研究變化的案例與經驗，但書中收錄的文章都聚焦於少數族群，不論是中國西南的少數民族，還是新都市移民，又或是臺灣的原住民、越南的儂族。社會中人數更多的群體被忽略，反映了當前研究的局限。

楊梅  
上海大學社會學院人類學系

**吳滔、佐藤仁史，《嘉定縣事——14至20世紀初江南地域社會史研究》，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4年，316頁。**

近十餘年來，江南區域社會史的研究日趨細化，以一府、一縣，甚至一鎮為專題的研究專著已頗可見於學界。因此，就個案研究積累的層面來說，針對一縣的案例研究絕不缺乏。但是，如果在針對個別區域的研究中，努力把握整個江南歷史演進的邏輯，乃至為社會經濟史與歷史地理學研究提供了方法論啟示，那麼這樣的研究則是彌足珍貴的。

在江南史名宿森正夫前輩為《嘉定縣事》一書所做的序言中，對這種努力做了最懇切的把握與讚許。在森正夫先生的序言及吳滔所撰寫的緒論中，都特別提及了「納布折漕」與「夫束」對嘉定歷史的特別作用。他們將賦役制度視為本書寫作的第一條線索，尤其是賦役制度對市鎮發育的影響，無論從社會經濟史或歷史地理學來看，都是非常有啟發性的創獲。本書的第二條線索也正是江南市鎮的形成與發育機制。江南市鎮的發育是非均質的、非勻速的這一點，是吳滔與佐藤仁史在研究中特別強調的。

本書的內容可以拆解為三部份。首先是第一章說明了嘉定特別的賦役問題「官布折漕」。嘉定由於地理形勢的原因，並非糧食產區，但在明初卻承擔高額的漕米。經過周忱改革，嘉定承擔的漕米轉為交納官布，當地的棉布生產、交易由此得到了發展的契機。但是，在此後江南普遍的賦役改革，尤其是折銀改革中，由於嘉定已經進行過折布的改革，成為改革的遺忘角落或特例，反而處於不利的位置。這樣，由明初的官布折漕所引發的連鎖反應一直延續到清末。當地人則編纂了文獻集《折漕彙編》。